

子洲县财政局文件

子财发〔2020〕241号

关于调整专项资金的通知

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有关精神，经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研究，现核减2020年省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（发展资金）22万元，即子财发〔2020〕119号文件下达三川口镇毕家砭村示范基地建设项目。请严格按照子脱领办发〔2020〕99号项目调整计划文件指定用途和财务有关规定，及时调整账务和有关支出科目。



抄送：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组长、副组长。